

欧阳健

紅 樓 夢 新 解



花城出版社

红楼新辨

欧阳健 著

花城出版社

1994年

粤新登字 05 号

内 容 简 介

本书列为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八·五”规划甲类课题

这是第一部向“新红学”及其理论基础提出尖锐挑战的著作。作者运用版本学、史科学、校勘学、辨伪学的基本规律,从版本鉴定和内容对勘入手,证明出现在1927年以后的所谓“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不是《红楼梦》的原本,而是后出的伪本,脂本中有关作者家世和素材来源的批语,都是不可靠的。而程甲本才是《红楼梦》的真本,应该还其应有的崇高地位。本书所阐述的观点,被誉为“震撼红学的新说”、“红学新革命”,对红学的方向前途将产生巨大的影响。

2235/14

红 楼 新 辨

欧阳健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东大集团图文中心照排

南京广达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1.25印张 1插图 330,000字

1994年5月第1版 199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册

ISBN 7-5360-1785-5
I·1569 定价:15.00元



1991年8月26日，作者在贵阳纪念程本《红楼梦》刊行二百周年学术会上作专题发言。

《红楼新辨》的撰述，正是将辨伪引入《红楼梦》版本研究的尝试。通过我和曲沐、陈希希等同志^①讨论甲本的校注（此书将由花城出版社出版），特别是经历《红楼梦学刊》这场“全面批改”的洗礼，我对自己辨伪本之假而认程本之真的地位益加深信不疑。我注意到中国红学会会长、《红楼梦学刊》主编为其庸先生在《红学之路漫漫》中说的话：“《红楼梦》是永远讨论不完的，它将与人类的历史并存。我确信，在研究《红楼梦》的学术领域里不论有什么见解，也不论其见解是否发自权威，历史只能选择一种，即真实的，符合客观实际的见解。”^②我赞赏这种学术的气度，故对《红楼新辨》的校勘未作任何删改重更，照样付梓，以供历史之裁夺。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一日

作者手迹

（《红学辨伪论》）

序

欧阳健先生的《红楼新辨》即将出版，实在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这不仅仅因为这是一部难得的学术著作，而且也是一部向传统成见发难的“争鸣”之作，势必将在学术界尤其是红学界引起强烈的反响。故此，我衷心地祝贺它的诞生。

我与欧阳健兄是莫逆之友。我们相识于一九八五年五月徐州《金瓶梅》学术会，次年，又在沈阳的明清小说研讨会上重逢。此后，又多次在各种有关古代小说的研讨会和编委会上见面。我对他在古代小说研究方面所表现出来的敏锐的眼光、开阔的视野、执着的追求，钦佩之至。这些年来，他的丰硕成果，反映了他的勤奋和刻苦精神。我对他的为人和治学，都是很信任的。

我曾问及他，在古典小说名著中，为什么单单没有写过《红楼梦》的文章？他表示：一则此书实在博大精深，恐难穷其底蕴；二则红学界人才济济，

众说纷纭，不欲再凑“热闹”。为此，我曾引以为憾。

一九九〇年夏，我主编《古代小说评介丛书》，邀他撰述《古代小说版本漫话》。迫于论题的需要，始不得不染指《红楼梦》的版本。在他之初衷，不过拟参照综合诸家成说以成文，不意稍一涉足，即感诸说凿枘，于理不合，遂发愿细读原典，辨其真伪，考其流变，径得出“脂本乃后出之伪本，而程本方为《红楼梦》之真本”的结论。书稿初成，不敢自专，曾就商于我，问其风险若何？我答曰：学问无禁区，观点无忌讳，只要持之以故，言之成理，尽可公之于众，以求学人共识。我既为丛书之主编，诚愿与之共担责任。

其后，欧阳健兄穷两年之力，完成《红楼新辨》一书，殊为可贵，故乐为之序。

侯忠义

一九九三年六月

于北京大学燕东园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绪 言	(1)
第一节 红学的出路在哪里?	(1)
第二节 重评胡适的《红楼梦》版本考证	(3)
第三节 重新面对红学的“本”和“源”	(11)
第二章 脂本辨证	(14)
第一节 脂本正名	(14)
第二节 脂本关系辨证	(17)
第三节 脂本程本关系辨证	(22)
[附]从狄葆贤的眉批辨证	
有正本与程甲本的先后优劣	(44)
第四节 脂本“原稿面貌”辨证	(70)
第五节 “旧时真本”辨证	(83)
第六节 列藏本辨证	(99)
第三章 脂批辨析	(111)
第一节 脂批性质辨析	(111)
第二节 脂批“本事”辨析	(123)
第三节 脂批年代辨析	(141)
[附]有正本批语辨析	(157)

第四节	脂批伪证辨析·····	(177)
第五节	脂批“文法”辨析·····	(189)
第四章	脂斋辨考·····	(202)
第一节	第一代脂斋辨考·····	(205)
第二节	第二代脂斋辨考·····	(207)
第三节	第三代脂斋辨考·····	(214)
第五章	“探佚”辨误·····	(223)
第一节	“探佚”前提辨误·····	(223)
第二节	“探佚”方法辨误·····	(233)
第三节	“探佚”成果辨误·····	(246)
第六章	史料辨疑·····	(257)
第一节	《枣窗闲笔》辨疑·····	(257)
第二节	《题红楼梦》辨疑·····	(272)
第三节	《春柳堂诗稿》辨疑·····	(286)
第七章	结 语·····	(303)
第一节	真假《红楼》之辨不容回避·····	(303)
第二节	彻底破除对抄本的迷信·····	(305)
第三节	重新确认程甲本《红楼梦》真本的崇高地位·····	(312)
附录	脂本掺假离析录·····	(316)
	红学人名索引·····	(352)

第一章 绪 言

第一节 红学的出路在哪里？

“拥挤的红学世界……”

红学家曾经如此这般亦喜亦忧地形容红学研究的现状。“拥”，有“聚”的意思，《三国志·诸葛亮传》云：“今操已拥百万之众”，声势可谓大矣；“挤”，也有“聚”的意思，《红楼梦》第四十三回云：“老的，少的，上的，下的，乌压压挤了一屋子”，人口密度可谓高矣。据中山大学古文献研究所于曼玲编《中国古典戏曲小说研究索引》统计，自一九〇四年至一九九二年初的九十年中，发表的有关明清小说的论文论著共 19064 篇（部），就中评红之作竟达 8265 篇（部），占总数的 43.35%。“聚”全国研究队伍近二分之一的力量于数千部明清小说中的一部，红学世界又怎能不让人感到拥挤呢？

人多，并不是坏事。问题在于，在红学这块苑地里，“因拥挤而齟齬而争吵，致使多年来红学论争从未停止过。不仅索隐、考证和小说批评红学三派之间，你攻我伐，无有尽时；同一学派内部也歧见纷呈，争论不休。迄今为止，没有哪一个红学问题不存在各种意见的分歧。而且，不争则已，一旦争论起来，便失去平静，即使不‘几挥老拳’，也是相见梗梗，不欢而终。”（刘梦溪：《红学》，文化艺术出版社 1990 年 12 月版，第 267 页）具体到版本问题上，“迄今为止，还是言人人殊，无以定论。往往一说即出，很快就遭到反驳，而反驳者自己，也不一定坚信己说。特别是版本演变和《红楼梦》成书过程的关系，现在还未能找到大家都基本认可的说法。”（同上，第 323 页）由版本派生出来脂砚斋问题，情况还要糟糕，“脂砚何人？无论说是叔父也

好，舅父也好，曹頔也好，棠村也好，曹雪芹自己也好，史湘云也好，都不过是一种猜测，而且是证据并不充分的猜测，不仅在研究者中间达不成一致，更主要的是每一种立说本身就没有实证的支持”，“从已经知道的材料看，无论从哪个角度立说，对材料作怎样的分析”，都无法作出确切的答案，竟成了“难都休想解开”的“死结”！（同上，第334—335页）

可是，这似乎并不妨碍红学家对七十年来“新红学”所取得的成就抱有的乐观态度：“自从二十年代初期胡适介绍脂本以来，多少读者、研究者研读《红楼梦》两种版本系统——脂本和程本，高度重视脂砚斋的批语，毫不怀疑脂本是先于程本、接近原著的早期抄本”（陈诏：《正本清源，厚积薄发》，《红楼梦学刊》1992年第3期），并取得“《红楼梦》版本最初只有抄本，它们是曹雪芹稿本的过录本，抄本一般都带有脂砚斋的评语，称‘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应必诚：《关于〈红楼梦〉的版本系统》，《复旦学报》1992年第1期）的共识。这一共识，由于被反复的讲述、宣传、运用，已经成为不证自明的公理或“常规认识”，成为固定的下意识的思维习惯。它是红学研究的最高法则，是不容任何批评和挑战的；当大量存在的事实与之发生矛盾的时候，人们的怀疑总是指向事实本身，不惜去责备那些不合时宜的事实，“不真实”、“不典型”，而丝毫不曾虑及这种“常规认识”或者思维习惯是否科学、是否可靠，更没有想到红学的危机与紊乱，同这种公认的最高法则之间是否有着内在的联系。

红学要前进，出路在哪里？人们曾经提出过许多方案。最新的意见是：“红学要有发展和突破，特别需要红学界同仁耐得住寂寞，甘于坐冷板凳，五年十年沉下去，做艰苦的研究工作。……我们要博览群书，通读熟读中外古今的文学名著和文学理论著作，提高自己的文学修养和思想理论水平。要精通史学，并向哲学、文化学、社会学、宗教学、民俗学、心理学进军，建立与红学有关的边缘学科，还要精通诗词歌赋、琴棋书画等各个艺术门类，以期打开思路，触类旁通，加深对《红楼梦》的理解。更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有积累，要做深入细致的工作，包括校勘、考证、笺注，实地调查、挖掘资料

等等,尽可能在原有基础上有更多更深的发现。”(陈诏:《正本清源,厚积薄发》)可是,豪言壮语无助于解开红学研究中一个个“死结”;深刻地反思新红学七十年来的路子是否走正,检讨红学研究的“原有基础”是否牢固稳当,倒确实是当前的首要任务。

余英时在《近代红学的发展与红学革命》一文中说:“胡适可以说是红学史上一个新‘典范’的建立者。”(胡文彬、周雷编:《海外红学论集》第14页)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是,《红楼梦考证》这部“新红学”的奠基之作,经历了七十年的风风雨雨,至今并未动摇其权威的地位,当代的红学研究,依然是在胡适开辟的掌子面上,采用胡适建立的“典范”运作的。重新梳理胡适《红楼梦》版本考证过程的逻辑顺序,重新检验他的最后结论,看看聚集了那么多的人力物力的红学事业究竟在什么地方出了毛病,才是求得红学的发展和突破的真正出路。

第二节 重评胡适的《红楼梦》版本考证

胡适一九二一年着手考证《红楼梦》版本的时候,他所得到的版本,除有正书局的八十回石印本(所谓“戚本”)以外,都是以程伟元的百二十回排印本为底本的。这是胡适彼时版本考证的物质前提,也是我们把握胡适日后思维脉络的关键。

当时,胡适对于“戚本”并没有给予过多的关注,他只说了一段并未引起后人深究的话:“有正书局的老板在这部书的封面上题着‘国初钞本《红楼梦》’,又在首页题着‘原本《红楼梦》’。那‘国初钞本’四个字自然是大错的。那‘原本’两字也不妥当。”(《胡适红楼梦研究论述全编》第109页;以下引用此书,只注页数)

题“国初钞本”,为什么便是“大错”?胡适对此并未加以论证;也许他以为,既然已经“弄清”了曹雪芹的事迹家世,那么“国初”云云之“大错”,自然是不言而喻的了。至于戚本为“原本”也“不妥当”的理由,胡适则说得非常清楚:“这本已有总评,有夹评,有韵文

的评赞，又往往有‘题’诗，有时又将评语钞入正文（如第二回），可见已是很晚的钞本，决不是‘原本’了。”（第109页）从版本学的角度看，胡适的判断，理由是充分的，有说服力的，只是我们一定不要忘了胡适这时的说话才好。

胡适考证的重点对象是两种程伟元的本子：乾隆五十六年辛亥（1791）萃文书屋活字本（胡适误记为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第一次活字排印本，他称之为“程甲本”）和乾隆五十七壬子（1792）萃文书屋活字本（胡适称之为“程乙本”）。他此时所得到的材料，主要是“程甲本”程伟元、高鹗的两篇序和“程乙本”程伟元、高鹗的七条引言。从这些材料中，胡适特别强调的是以下两点：

第一，高序中说：“予闻《红楼梦》脍炙人口者，几廿余年”；引言中说：“是书前八十回，藏书家抄录传阅，几三十年矣”，胡适据此得出结论说：“从乾隆壬子上数三十年，为乾隆二十七年壬午（1762）。今知乾隆三十年间此书已流行，可证我上文推测曹雪芹死于乾隆三十年左右之说大概无大差错。”（第111页）这条材料因为与自己的假设相合，故胡适深信不疑。

第二，程序中说：“然原本目录一百二十卷，今所藏祇八十卷，殊非全本。……不佞以是书既有百二十卷之目，岂无全璧？爰为竭力搜罗，自藏书家甚至故纸堆中，无不留心。数年以来，仅积有二十余卷。一日，偶于鼓担上得十余卷，遂重价购之，欣然翻阅，见其前后起伏尚属接榫，然漫漶不可收拾，乃同友人细加厘剔，截长补短，钞成全部，复为镌板，以公同好，《石头记》全书至是始告成矣。”高序中说：“今年春，友人程子小泉过予，以其所购全书见示，且曰：‘此仆数年铢积寸累之苦心，将付剞劂，公同好。子闲且惫矣，盍分任之？’予以是书虽稗官野史之流，然尚不谬于名教，欣然拜诺，正以波斯奴见宝为幸，遂襄斯役。”对于同是程、高所说的话，胡适却又大加怀疑起来。他不相信《红楼梦》的原目有一百二十卷，并且肯定地说：“《红楼梦》最初只有八十回，直至乾隆五十六年以后始有百二十回的《红楼梦》。这是无可疑的。”（第109页）他也不相信程伟元搜罗后四十回，先得二十余卷、后又在鼓担上得十余卷的事，同

样肯定地说：“此话便是作伪的铁证，因为世间没有这样奇巧的事！”（第115页）

胡适的怀疑是否真有根据呢？

让我们先来看看《红楼梦》最初的钞本是否只有八十回的问题。周春《阅红楼梦笔记》乾隆五十九年（1794）自序云：“乾隆庚戌（1790）秋，杨畹耕语余云：雁隅以重价购钞本两部，一为《石头记》，八十回；一为《红楼梦》，一百二十回，微有异同，爱不释手，监临省试，必携带入闱，闱中传为佳话。时始闻《红楼梦》之名而未得见也。壬子（1792）冬，知吴门坊间已开雕矣，兹苕估新刻本来，方阅其全。”周春（1729—1815），乾隆十九年（1754）进士，他在乾隆五十五年庚戌（1790）听杨畹耕所言《红楼梦》有一百二十回钞本之事，当有所据。胡适到了一九六一年，也注意到了周春的话，并且承认“应该可信”，但却解释为“高鹗续作后四十回，合并前八十回，先钞成了百二十回的‘全部《红楼梦》’，可能在乾隆庚戌秋天已有一百二十回的钞本出卖了。到次年辛亥（五十六年，1791），才有程伟元出钱用木活字排印”（第327页）。胡适想从庚戌到辛亥的时间差来解释一百二十回钞本之事，殊不知周春所记，乃杨畹耕转述雁隅的话，其中还提到“监临省试，必携带入闱”的事，省试即乡试，逢子、午、卯、酉年为正科，庚戌、辛亥均无科；且高鹗写于“辛亥冬至后五日”的序中明明交代：“今年春，友人程子小泉过予，以其所购全书见示”，可见胡适的解释是不能成立的。

至于程伟元说他偶于鼓担上得残卷一事，胡适以为“世间没有这样奇巧的事”，而断言是“作伪的铁证”（直到一九五九年，他还说“天下这样巧的事很少，所以我猜想序文中的说法不可靠”。见《全编》第255页），也失之武断。以《平妖传》为例，此书原本为四十回，后被书贾删为二十回，号为“罗贯中旧刻”。《墨憨斋手校新平妖传》识语云：“旧刻罗贯中《三遂平妖传》二十卷，原起不明，非全书也。墨憨斋主人曾于长安复购得数回，残缺难读，乃手自编纂，共四十卷，首尾成文，始称完璧。”冯梦龙发现二十回不是全书，于是留心搜罗残本，果然在长安“购得数回”（或许即在鼓担上购得亦未可

知),便以此为基础,重编为《新平妖传》四十回,这情况与程伟元所说,极为相似。

胡适之所以要怀疑乃至否定程、高关于《红楼梦》有过一百二十回钞本的说法,不过是为了牵合他关于《红楼梦》原本只有八十回,“后四十回与前八十回决不是一个人作的”(第116页)大胆假设而已。

一九二七年,是胡适的《红楼梦》考证,也是“新红学”发展史上顶重要的一年。“甲戌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的出现,使胡适的全部立论第一次获得了版本上的依据,非怪得到了一九六一年,他还满怀深情地说:“我们现在回头检看这四十年来我们用新眼光、新方法搜集史料来做‘《红楼梦》的新研究’总成绩,我不能不承认这个脂砚斋甲戌本《石头记》是最近四十年内‘新红学’的一件划时代的新发现。”(第317页)

胡适一九二八年介绍甲戌本发现的经过道:“去年我从海外归来,便接着一封信,说有一部抄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愿让给我,我以为‘重评’的《石头记》大概是没有价值的,所以当时竟没有回信。不久,新月书店的广告出来了,藏书的人把此书送到店里来,转交给我看。我看了一遍,深信此本是海内最古的《石头记》抄本,遂出重价把此书买了。”(第158页)胡适开初以为“重评”的《石头记》没有什么价值,这种判断源于他对戚本“有总评,有夹评,有韵文的评赞,又往往有‘题’诗”,“可见已是很晚的钞本”的旧有印象;那么,是什么原因使胡适一下子就认定这本同样有“重评”字样的本子“是海内最古的《石头记》抄本”呢?

第一,此本第一回正文有“至脂砚斋甲戌抄阅再评,仍用《石头记》”十五个其他版本没有的字,胡适因此判定:“甲戌为乾隆十九年(1754),那时曹雪芹还没有死。”(第161页)这与他以往推断《红楼梦》成书流行于乾隆二十七年壬午(1762)的意见相合。

第二,此本第一回又有一条朱笔眉批:“壬午除夕,书未成,芹为泪尽而逝。”胡适认为,壬午为乾隆二十七年,除夕为一七六三年二月十二日,这与他关于曹雪芹死于乾隆三十年(1765)的“猜测正

相符合”(第193页)。

从这两个基点出发,胡适又判断“甲戌以前的本子没有八十回之多,也许只有二十八回,也许只有四十回。为什么呢?因为如果甲戌以前雪芹已成八十回,那么,从甲戌到壬午,这九年之中雪芹做的是什么书?难道他没有继续此书吗?如果他续作的书是八十回以后之书,那些书稿又在何处呢?”(第186页)这种胡适式的提问,是很古怪的。按理说,甲戌如果已经写成八十回,那么,以后九年里,完成余下的四十回是绰有余裕的;但这又同胡适后四十回为高鹗补作的结论相扞格,于是只好一口咬定甲戌本没有八十回之多!到了三十四年以后的一九六一年,他更进一步断定曹雪芹在乾隆甲戌写的稿本只有十六回,并且一再强调:“凡最初的钞本《红楼梦》必定都称为‘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第201页)他甚至还对自己以往“冒失的话”加以反省道:“我当时就没有想像到《红楼梦》的最早本子已都有总评,有夹评,又有眉评的!所以我看见‘戚本’有总评,有夹评,我就推断他已是很晚的展转传钞本,决不是‘原本’。”(第318页)

胡适关于脂本的观点是否合乎实际呢?换句话说,有什么证据证明甲戌本是早于程本的“最早本子”呢?

从版本学的观点看,程本是乾隆辛亥(1791)、壬子(1792)的活字印本,它的问世年代,确实无疑。甲戌本是抄本,假定甲戌为乾隆十九年甲戌(1754),比程本的排印,早三十七年;但此本出现于一九二七年,又比程本的问世,晚一百三十六年。根据版本流变史的一般规律,许多小说在成书之初,多有以抄本形式流行的,《红楼梦》也是这样,程伟元序提到的“好事者每传抄一部,置庙市中,昂其值得数十金,可谓不胫而走矣”,这一事实至今无人提出过疑问。正因为《红楼梦》获得了普遍的欢迎,才促使程伟元等在乾隆辛亥自春至冬以不到一年的时间“细加厘剔,截长补短”,用木活字排印问世。毛庆臻《一亭考古杂录》载:“京板《红楼梦》流行江浙,每部数十金。致翻印日多,低者不及二两。”印本价值既廉,且又极为醒目,对于一般读者,自会舍抄本而取印本,抄本被逐渐淘汰,几乎是必

然的。以《金瓶梅》为例，谢肇淛《金瓶梅跋》说：“此书向无镂版，抄写流传”，抄本的价格非常之昂，有屠本峻《山林经济籍》载王肯堂“以重资遘抄本二帙”可证。据史料，明代藏有《金瓶梅》抄本的就有王世贞、刘承禧、王肯堂、王稚登、董其昌、袁宏道、袁中道、文在兹、丘志充、谢肇淛、沈德符等文化名人，抄本的数量，可谓夥矣，对抄本的珍惜程度，可谓甚矣，可是，当刻本问世以后，所有的抄本都统统湮灭消失了，甚至连片纸残叶都未留存下来，道理很简单，既有价廉物美的刻本，又何必去看那相形见绌的抄本呢？要判定甲戌本是早于程本的曹雪芹的真本，就应该对它的来历、题署、年代、格式、讳字等等版本鉴定上至为紧要的关目进行必要的考证和说明；可惜，大约由于过于倾心于“新材料”之可印证自己“大胆假设”的实用性了，胡适竟有意无意地忽略了版本之学中不少不该忽略的东西：

一、抄本的来历。因为是抄本，不能不首先考查它的来历。梁启超说：“其书不问有无旧本，但今本来历不明，不可轻信。”（《中国历史研究法》）胡适一九二八年只介绍了买得甲戌本的大致经过，而卖书人的姓名、身份，抄本的来历，都未予说明。到了一九六一年，当他把此本交付影印时，方在“跋”中作了一点交代：“我当时太疏忽，没有记下卖书人的姓名住址，没有和他通信，所以我完全不知道这部书在那最近几十年里的历史。”（第338页）胡适在《红楼梦考证》中批判种种“牵强附会的《红楼梦》谜学”之后，曾经郑重提出：“我们只须根据可靠的版本与可靠的材料，考定这书的著者究竟是谁，著者的事迹家世，著书的时代，这书曾有何种不同的本子，这些本子的来历如何。这些问题乃是《红楼梦》考证的正当范围。”（第86页）按照胡适的判断，甲戌是乾隆十九年（1754），流传到一九二七年，应该有一百七十三年了。胡适之所以“疏忽”了他自己认定的《红楼梦》考证“正当范围”中的大事，是因为他无法对这一百七十三年的历史空白作出解释！

二、抄本的题署。胡适在一九二八年介绍说，此本“首页首行有撕去的一角，当是最早藏书人的图章”（第159页）；一九六一年又补